附件

建宁县城区2025年度河道保洁服务项目

询价函

一、保洁范围

1.日常维护水南大桥开始至溪口小溪交汇口；

2.溪口小溪汇合口至高速连接线大桥止河道水面及屠宰场回旋湾段河道为另有需求或应急、创城等重要活动的中标方须安排人员另外进行清理保洁。

二、保洁服务期限

一年

三、作业时间及要求

1.每天（恶劣天气除外）河面清理不少于2次6小时(夏秋季上午6:30前开始，下午16:30前开始；冬春季上午7：00前开始；下午:16:00前开始）对水南桥至溪口小溪交汇口段河面进行巡查，发现有漂浮物(含油污)和垃圾应及时清理。

2.创城等其他活动期间要加强巡查和保洁频次。

3.打捞的垃圾必须清理上岸并运到指定的垃圾处理场。

4.遇恶劣天气（如暴雨、涨大水等）不宜外出作业，中标方需报告县河长办同意后，方可不进行作业。

四、服务标准与要求

服务期内中标方自行准备打捞工具及维护。

**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报价（元） | 备注 |
| 1 | 工作人员人工费 | 2人 |  | 服务  期限1年 |
| 2 | 作业工具费用 | 1项 |  |
| 3 | 其他费用 | 1项 |  |
| 4 | 含税 |  |  |  |
| 合计 |  | | | |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